附件4：

帮扶对象自动退出认定表

单位：元

|  |
| --- |
| **农户基本信息** |
| 户主姓名 |  | 家庭人口 |  |
| 所在镇（街道办） |  | 所在村（社区） |  |
| **情况分类** |
|   □ 1、出现“九不准”现象的； □ 2、帮扶期满一年。不思进取、“等靠要”思想严重，经教育引导、警告后仍无悔改的(有劳动能力，但在一年内无故放弃帮扶就业岗位累计3次的)；□ 3、帮扶期满一年。有赌博、酗酒等不良行为，经过教育引导、警告后仍无悔改的。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包抓干部意见 | 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包抓部门负责人意见 | 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村（社区）“三委会”评议意见 | 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镇（办）审查意见 |  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 |